

山東省政府教育廳

第二次工作報告

自民國十六年十月

至二十年六月

序

第一次工作報告，斷自十七年六月省府在泰安成立之日，而截至十八年雙十節，所以追溯十七閱月草創時期之經過，冀爲擴充發展之濫觴也。迄今又歷二十閱月，以自然演進律論，本期工作，應由草創而入建設正軌，曩所計劃，不難次第推行。而時會所趨，竟得其反。十九年四月，山東突陷入戰亂漩渦，省府東遷青島，全省各地教育，重入破壞之域，兩年來努力經營之鐵基，一朝中斬！迨濟南克復，韓公向方繼主魯政，於安流亡整紀綱之餘，毅然以復興教育爲亟。思源乃得撫拾前緒，規復整理，懸四事爲鵠：一、繼續籌增省縣教育經費；二、創設省縣立鄉村師範；三、擴充縣立初級中學，并增設高中班於各地省立學校；四、實施義務教育。行之近期年，規模略具，戰前教育狀況亦稍稍復。而仍以限於經費故，物質設備，未能盡如舊觀。精神上之損失，更無從以補苴之，是不得謂非山東教育界一大厄運矣！爰因舊例，畧舉因陋就簡整舊圖新

之跡，編付手民，聊存一年餘之過程而已。關心魯省教育諸君子，與前編參稽互校，滄桑悲喜，殆有同感歟？

何思源 二〇、六、三〇、



總 理 遺 像

革命尙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主席韓復榘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教育廳廳長何思源



山東省政府教育廳大事記

自十八年十月十一日
至二十年六月三十日

十八年
十月十一日

通令各縣教育局及濟南市社會局，爲奉 教育部令飭處理地方學術團體辦法。
飭即遵照。

十二日

奉 教育部及省政府指令以據本廳呈報省立第八中學由蓬萊遷移烟台並將烟台
東海中學併入一案；准予備案

肥城縣教育局長于啓民辭職照准；遺缺委周定一接充。委王麟閣試任黃縣縣督
學。

會同民政廳分電各縣政府，遴選國術人員一人至四人，不論男女僧俗，限本月
二十七日前到省，考送浙江全國國術遊藝大會。

十四日

奉 省政府指令以據本廳呈請將新成立各教育機關節餘經費，撥作開辦費一案
；准予照辦。經本廳通飭省立第一鄉村師範學校等七處，速造開辦費預算來廳
，以憑彙轉。

委趙振修試任寧陽縣縣督學；李興林爲陽穀縣立師範講習所所長。

十五日

卽墨縣教育局長江敦瑾辭職照准，遺缺調委齊東縣教育局長李法田接充；遞遺
齊東縣教育局長一缺，委張茂萱接充；桓台縣縣督學張象孔免職，遺缺委蔣慶

發接充。

十六日 諸城縣教育局長鄭培穉職辭照准，遺缺委張德焜接充；

委鄭培穉爲日照縣立初級中學校長；王照琴試任牟平縣縣督學；于經義試任蒙陰縣縣督學。

訓令私立山東師範講習所將該所舊生名冊呈廳，並限本學期結束。

奉 教育部指令；以據本廳呈請將省立第一甲種農業學校，改爲省立第四職業學校，省立第二甲種農業學校，改爲省立第五職業學校，及改各縣立職業學校爲縣立職業補習學校一案；照准。經本廳訓令第一第二兩甲種農業學校遵照，並通令各縣遵照廳定辦法，改組縣立職業學校。

通令省立各小學各縣教育局，徵集小學訓育資料及小學教育界對於小學訓育標準之意見，以憑彙報教育部，備供編訂小學訓育標準之參考。

十七日 委省立民衆體育場場長張貽先，兼充中國國民黨山東童子軍服務員訓練班副主任。

函匯留日學生十七年秋季學費，

十八日 委郝寶善試任館陶縣縣督學。

指令岱北小學，查該校向係私立學校性質，嗣後不得自稱省立。

十九日 聘于沐塵陳雪南張金鑑趙太侔蔡自聲王近信王鄰王維鈞彭百川王書林皮松雲等十一人，爲考試教育局長及縣督學審查委員。

二十日 在省立第一師範學校舉行教育局長及縣督學考試，計報名者二百零六人，至翌日考試完畢，共錄取教育局長合格者十四人，縣督學合格者二人。

二十二日 臨沂縣教育局長李祺增免職，遺缺委王希文接充。

呈 省政府轉咨 軍政部請飭新城兵工廠撥給廢槍二千枝，以便轉發各校實施軍事教練。

奉 教育部令派王海鵬爲省立第一師範學校軍事教官，郝建屏爲省立第三師範學校軍事教官，孫家驥爲省立第四師範學校軍事教官；經本廳通令各該校遵照，並呈報 教育部請轉咨 訓練總監部備查。

訓令各縣教育局各私立學校，頒發私立學校立案規程及表式。
二十三日 委王普爲本廳督學。

二十四日 招遠縣教育局長耿德修免職，遺缺委溫芳樾代理。

二十五日 邱縣縣督學王介山辭職照准，遺缺委李鳴琴接充；陵縣縣督學劉丕俊免職，遺缺委曹樹梅接充；滋陽縣督學姚西峯辭職照准，遺缺委王家棟接充。

奉 教育部令解釋私立學校規程第五條通令各縣教育局及私立各學校遵照。

二十六日 歷城縣教育局長尹任吾辭職照准，遺缺委宮維翰接充；莘縣教育局長王世纓辭職照准，遺缺委段繼業接充。

二十八日 派督學相菊潭張郁光王普陳虞卿等視察全省各縣教育狀況。
委李濟亭爲高唐縣立初級中學校長。

二十九日 分滙省外留學魯籍生十七年下半年津貼。

奉 教育部令派崔肇修爲省立第二師範學校軍事教官，經本廳令飭該校遵照，並呈報 教育部請轉咨 訓練總監部備查。

會同民政廳佈告十一月一二兩日，在本市南關演武廳考選國術人才大會，召集精嫻國術人才，臨時參加比賽。

三十日 高唐縣縣督學唐同臬辭職照准，遺缺裁撤。

掖縣教育會改組，經該縣教育局呈報來廳，審查其立案手續，諸多不合，指令不准。

三十一日 呈復 教育部本省現無專科以上學校，無憑填報十八年度各該校教職員一覽表，及新生轉學生學歷表。

恩縣縣督學李楫辭職照准，遺缺委朱坤剛接充。

十一月一日 會同民政廳開考選國術人才大會，與賽者計德縣等選手七十餘人，至翌日考竣。

，決賽結果，考選沙永山等七名爲合格，由竇來庚率領赴杭州參加全國國術遊藝大會。

二

日

函省外各大學各專科學校，請查填十八年度已畢業或休業之魯籍學生調查表。

四

日

委張學魯爲本廳事務員。

五

日

費縣教育局長高德庭免職，遺缺調委臨邑縣教育局長柴夢筆接充，遞遺臨邑縣教育局長缺，委晉吉清接充；樂陵教育局長周桂林辭職照准，遺缺委齊源華接充；平原縣教育局長張俊卿辭職照准，遺缺委崔汝舟接充；鄒縣教育局長鞠承敬辭職照准，遺缺調委縣督學張承珊接充；遞遺縣督學缺，委賈廣仁接充；委陳作楷爲博興縣縣督學。

六

日

通令省立各學校各市縣教育局，爲奉 教育部令發衛生教育實施方案，督飭遵照辦理。

奉 省政府令飭省立圖書館長會同聊城縣長及地方法團調查楊氏海源閣藏書，以便設法保存。

七

日

委李淑蔭爲肥城縣縣督學。
訓令濟南私立齊魯大學，爲據呈送立案表冊，請鑒核轉呈立案一案，經本廳派員視察並詳核表冊，多與 教育部令不合，抄發視察意見，並發還原送表冊，

飭遵照更正，另行呈送，以憑核轉。

奉 教育部令調查檢查電影情形，令飭濟南市社會局呈復，以憑核轉。

益都縣教育局長劉芳畦撤職，遺缺委尹作聖接充，陵縣縣督學張寶英免職，遺缺着裁撤。

八 日

省立第三中學因師生衝突致起學潮，派督學張郁光相菊潭前往澈查，據將調查情形呈復來廳，訓令校長田瑞璐將少數侮蔑教員學生，嚴行懲辦，以效儆尤。在本市南圩門外省立民衆體育場舉行山東省城中小學校秋季聯合運動會，計參加運動者，爲省立高級中學等二十六校。

十 日

十四 日
省立第三中學風潮仍未平息，電泰安縣長維持該校秩序，並轉飭前被革除學生離校。

嶧縣縣督學田培芹辭職，委周頤堂接充。

十五 日

訓令省立高級中學及省縣私立各初級中學，轉發 教育部頒發之高中普通科課程督行標準及初中課程督行標準校勘表，飭即實驗具報。

呈 省政府爲准河北教育廳電請援例補助北大第二師範學院畢業生仲淑綺留美川資，轉請核示，嗣經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補助國幣六百元。

通令省立各學校各教育機關各縣教育局爲奉 教育部令徵集送比百年紀念賽會

之教育品物節節遵照。

十六日 擬就山東省檢定小學教員暫行規程呈奉 教育部指令准予暫行備案。

委王近信相菊譚張郁光孫寶賢彭百川王贊綸陳劍恒張步月爲山東省檢定小學教員委員會委員，並指定王近信爲主任委員，張步月爲常任委員。

十八日 委李玉綴爲福山縣縣督學。

十九日 呈復 教育部以本省在十七年度係特殊情形，請免填送該年度教育統計。

中國國民黨山東童子軍服務員訓練班畢業，通令各縣教育局聘任是項畢業人員。

呈 教育部呈送本廳令飭各縣及省立學校建立濟南五三慘案紀念碑照片。

奉 教育部令，轉飭曲阜縣縣長調取衍聖公原印，限五日內呈送來廳，以資轉解。

指令省立民衆教育學校，據呈該校爲深造課業以期實用起見，請將學生修業期限延長兩個月，查核所稱係屬實情，准如所擬辦理。

委陳秉鈞爲山東教育行政通報編輯處辦事員。

二十二日 代電呈 教育部遵令查報本省現有各級學校校數及學生級數。

通令各縣市政府各教育局社會局，遵照將稅契教育附捐改征洋二角。

二十三日 通令各縣教育局，凡教育局長縣督學一律不得兼差或擅離職守。

鄆城縣教育局長丁謹庸撤職，遺缺飭蔣繼雍暫代；臨淄縣教育局長劉秉智撤職，遺缺委崔丹亭接充；委王文峯爲掖縣縣督學，溫念劭爲招遠縣縣督學。

二十六日 嘉祥鄆城等縣教育附加捐，經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分別酌予維持以前原案，分飭遵照。

萊蕪縣教育局長元呈華辭職照准，遺缺委王之誥接充；滕縣縣督學孫其喆辭職照准，遺缺委劉位岡接充。

二十七日 會同民政廳訓令各縣改革褒揚節孝遺制。

高苑縣教育局長劉玉輝撤職，遺缺委崔玉印接充；長清縣縣督趙服五撤職，遺缺飭該縣教育局另保；委王鳳宸爲壽張縣立師範講習所所長。

省立第一女子師範學校校長陳詠聲辭職照准，遺缺委該校訓育主任王養齋代理。

二十九日 省立第三中學風潮已息，呈 教育部將處理省立第三中學風潮詳情，呈報備案。

鄆城縣教育局長劉承賓辭職照准，遺缺委常保身接充；委趙榮朝試任廣饒縣縣督學，李成之爲德平縣立師範講習所所長。

十二月二日 奉 教育部令，轉飭濟南市社會局令飭各書坊送呈體育書籍。

呈 省政府華北運動會定於明年五月在濟舉行。

四 日 省立第三中學校長田瑞璠辭職照准，遺缺派省督學張郁光代理；廣饒縣立初級中學校長王廼宣免職，遺缺飭縣薦委。

委田瑞璠爲本廳指導員；委邢尊沂試任長清縣縣督學。

呈復 教育部爲奉令轉飭曲阜縣長調取衍聖公原印情形。

六 日 函駐美公使爲匯寄已故留美公費生黃勵顯喪費及春季學費美金九百二十元並呈報 省政府查核

調荷澤縣教育局長李節如試任鄆城縣教育局長，所遺荷澤縣教育局長缺，委葛象一試任。

令飭膠濟一帶各縣教育局爲奉 教育部令補建濟南五三慘案紀念碑；並令濟南省立各學校各教育機關補建五三慘案紀念碑。

七 日 本廳總辦公廳落成，各科處遷移新屋辦公。

九 日 委侯功備爲山東省檢定小學教員委員會常任委員。

十 日 訓令省立各學校各教育機關，爲奉 省政府令知，國民政府制定司法院特許私立法政學校設立規程，及司法院監督國立大學法律科規程，明令公佈，轉飭知

照。

准 省黨務整理委會函囑奉 中央黨部解釋：凡教育機關及學校職教員應一律征收所得捐等因。通令各省立學校及教育機關遵照，自本年十一月份起，照章征收，逕解省黨務整委會核收轉解。

壽張縣教育局長周毓臣免職，遺缺委于孔訓接充。

十一日 通令各縣教育局各省立學校，轉發 教育部頒發科學諮詢處辦法，飭即遵照。訓令省立各學校，爲奉 教育部令征集，關於家庭教育材料，飭即遵照。

十二日 山東教育行政週報及教育月刊合併，歸本廳編輯處辦理，派本廳秘書劉次蕭兼本廳編輯處主任。

堂邑縣教育局長王蓮溪辭職照准，遺缺委牟鴻舉接充。

十三日 奉 教育部轉發教育行政機關管理學術團體辦法，及經部認可之學術團體名單各一份，通飭各縣教育局及濟南市教育局知照。

通令各縣教育局各省立學校，爲准省黨務整委會函，嗣後各級學校張貼標語及固定標語等，須先由各縣黨部審核，飭即遵照。

十四日 奉內政教育兩部會令，發仿印國民歷暫行辦法，通令各縣教育局佈告一體遵照。

奉 省政府令發各縣立中等學校鈴記到廳，訓令各縣縣長遵照派員來廳領取，轉發啓用。

鉅野縣督學會紀愛辭職照准，遺缺調曹縣縣督學周效忠接充；遞遺曹縣縣督學一缺，委吳廣化接充；莘縣縣督學高騰龍辭職照准，遺缺委李培欽接充；委宋文治爲霑化縣立師範講習所所長。

准 省黨務整委會函囑，轉飭各省立學校及各縣教育局籌設民衆學校。

十六日 呈 教育部，爲奉令呈送十七年度本省省立學校狀況表。

電催省外各大學各專科學校：請速填寄魯籍學生調查表，以便核定名額催撥津貼。

十七日 清平縣教育局長欒昌會辭職照准，遺缺委傅玉清接充。稽核委員會幹事趙君勉因舞弊撤職，送濟南市公安局究辦。

十八日 奉 省政府令，以省府委員會議議決，每年增臨清武訓小學補助費二百元，堂邑武訓小學補助費七百元，分飭各該校遵照。

通令各縣教育局濟南市社會局，爲奉 教育內政兩部會令，查禁婦女束胸，飭即遵照。

准全國運動大會籌備處函知，定於明年四月一日在杭舉行全國運動大會，轉飭